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RAGE MARINE GROUP LIMITED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145)

(新加坡股份代號: ATL.SI)

內幕消息

協議備忘錄失效

茲提述(i)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八日刊發之公佈(「第一份公佈」)，內容有關建議出售一艘名為「瑞利輪」的船舶，為本公司的一項主要交易(「主要交易」)；(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主要交易之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主要交易之進展更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第一份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協議備忘錄，交易之完成須待先決條件於支付按金後90日內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達成該先決條件之限期已過，協議備忘錄之各方亦無法達成任何進一步協議，根據協議備忘錄之條款，協議備忘錄已失效。因此，協議備忘錄的任何一方不得就成本、損失、賠償或其他向另一方提出索償。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主席)及陳玉儀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志美先生、周奇金先生及杜恩鳴先生。